

长海县教育局文件

长教发〔2017〕79号

长海县教育局关于印发 长海县教研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电大、职业中专、教师进修学校、农广校、实践中心：

现将《长海县教研工作规程（试行）》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长海县教研工作规程（试行）

为进一步深化课程改革，建立健全教研工作机制，规范教研工作要求，推进我县教研工作转型，切实发挥教研工作职能，以加强教育教学研究工作，充分发挥教学研究在教育教学中的重要作用，依据有关政策法规和教育行政管理要求，按照大连市教育局、大连教育学院〔2017〕153号文件精神 and 《大连市教研工作规程（试行）》，结合长海教育实际，制定本规程。

一、教研工作性质

教研工作是落实立德树人、实施素质教育、深化课程改革、培养学生核心素养，提高长海教育教学质量的基本保障；是提升教师专业素养、促进教师专业发展的重要途径。

（一）政策性

研究政策是开展教研工作的首要前提。教研工作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严格遵守国家课程标准和相关要求，要从国家课程改革的战略高度以及县域教育发展实际确定工作思路。

（二）指导性

教研工作对县域基础教育改革和发展具有方向引领作用。教研工作必须发挥教育教学改革的指导作用。强化对课程建设、教师专业发展、学生学习、学校管理等方面的指导。

（三）学术性

学术研究是科学开展教研工作的基本保证。教研工作要深入研究教育教学规律，深入研究课程改革中的实际问题，深入研究国内外教育教学改革趋势，位于教育教学前沿，提高教研工作的科学性。

（四）服务性

做好服务是教研工作的基本要求。教研工作必须为教育行政决策服务、为学校 and 一线教师专业发展服务、为学生健康成长服务、为社会需求服务。教研工作要重心下移，亲临职场，贴近教师，研究学生，及时了解服务对象需求，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效果。

二、教研工作内容

（五）教育教学研究

1. 研究政策。全面研究国家的教育方针和政策法规，研究国内外教育发展趋势和学科发展前沿。

2. 研究课程。深入一线开展研究，研究国家、地方、学校三级课程状况，全面了解课程设计、实施与评价现状。

3. 研究课堂。研究教育教学规律，研究学科核心素养、课程标准、学科教材以及课堂教学现状。以课堂教学改革为重点，促进学科核心素养落地生根，促进教与学行为方式的改革，促进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的深度融合。

4. 研究教师。研究师德师风建设，强化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研究教师专业发展规律，了解教师专业发展现状，及时关注教师专业发展需求，引领教师专业发展。

5. 研究学生。深入研究学生心理发展特点和成长规律，研究学习科学和脑科学的最新成果，研究学生的个性差异，引领教师为学生健康成长服务。

6. 研究管理。认真落实上级教育教学管理要求和指导意见，引导基层学校升华工作经验，形成县域管理特色。加强课程管理、德育管理和班主任队伍建设。

（六）教学指导

1. 基层指导。定期对全县基层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提出指导意见，明确教育教学改革方向，积极培育课程改革典型。定期参加市教育学院组织的教研活动或例会，做好精神领会和上传下达工作；结合市级教研工作要求，指导学校加强课程管理，制定并执行学校课程规划方案；定期开展主题化、系列化教研活动，指导教师开展教育科研和教改实验。组建好各学科专业指导团队。

2. 团队指导。深入学校教研组、备课组，指导教师深入开展校本研修，帮助学科团队解决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通过专业指导提高校本研修质量。

3. 个体指导。通过深入一线听评课，解决教师个体在教育教学实践中的突出问题，做到群体性指导与个性化指导相结合，在指导中发现和培育典型。

（七）教育教学服务

1. 开展培训。坚持“教研问题化、问题课题化、课题课程化”的工作路径，以教研为基础，以培训促提高，科学制定学科培训计划与实施方案。优化培训内容，创新培训方式。以问题为中心，以课例、案例为载体，基于职场开展培训。

2. 研发资源。组建学科教学资源研发队伍，根据教育部关于地方课程、校本课程管理与开发的指导意见，研究开发各类教育教学资源。建立教学资源平台，共建共享，不断丰富教学资源，促进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的深度融合。

3. 培育典型。加强学科教师队伍建设，注重名师培养，搭建名师成长平台。注重培育课改典型学校，搭建学校交流平台；引领学校总结提炼教育、教学经验，推进教育教学理论成果的转化，充分发挥典型的引领、示范和辐射作用。

4. 订单服务。通过调研，明确教育行政部门的工作要求、社会的服务需求和一线教师的专业诉求，科学制定研训计划，研发培训课程，为基层学校和教师的个性化需求提供专业服务。

（八）教育教学管理

1. 课程管理。依照教育法规和教育行政部门要求，对基层学校课程设置、实施与评价等业务工作进行管理，指导学校国家课程学校化实施、地方课程综合化实施和校本课程特色化实施。

2. 课堂管理。依据国家、省、市相关文件要求，提出学科课

堂教学指导意见，指导学校建立科学的备课、上课、作业、辅导、评价等各个环节教学常规管理制度。指导学校进行课堂教学改革，打造充满活力的课堂。

3. 研修管理。组织教师对本学科课程标准和学业质量标准开展专题研究，探索学科核心素养实施策略。指导学校科学开展常态化教学研讨活动。不断完善县域校本研修互助网，加强对学科负责人及研修活动的指导，发挥县域内市级义务教育特色示范学校和教育联盟牵头校的辐射带动作用。

4. 评价管理。依据《课程标准》、《学业质量标准》和《课堂教学评价标准》，提出教学指导意见，组织开展教学评估和质量监测，逐步建立基于事实和数据的教学诊断、反馈和指导系统。开展学科教学评优活动，规范各种考试、竞赛活动。

5. “学会”管理。按照《长海县教育学会管理章程》，结合教学改革和学科特点，开展学科专业委员会活动，发挥专业委员会群众性研究的积极作用。

三、教研工作形式

（九）亲临式教研

亲临现场开展教研活动，与学校管理人员、教师面对面互动交流，解决学校、教师在教育教学中存在的问题。

1. 常规教研。常规教研包括听课评课、专题讲座、案例研讨、学术沙龙等常规教研活动。研训教师要按照工作计划和要求，认

真组织开展常规教研活动，保证常规教研有序、规范、高效开展。

2. 沉浸式教研。在常规教研工作的基础上，继续做好沉浸式教研。沉浸式教研就是将教研工作下移，研训教师深入学校，通过一段时间的“沉浸”，深入开展研究、指导与服务，全面系统指导学校开展教育教学工作。

3. 示范式教研。优秀研训教师开展教研示范引领，规范教研流程，创新教研形式。充分发挥优秀研训教师的辐射带动作用，实现教研水平全面提升。

4. 融合式教研。打破学段、学科局限，开展跨学段、跨学科教研活动。从课程与学科的高度深入研究小学、初中、高中课程的相互衔接问题。突破学科之间的壁垒，提炼课程主题，整合相关课程内容，指导学校和教师研究与探索“全课程”整合教学、“主题式”学习活动等。

（十）网络教研

依托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开展教研活动，开发和应用网上教育资源，建立并使用开放、动态、交互的网络教研平台，实现资源的交流与共享，以教育信息化推动教育现代化。充分运用好讲授型模式、协作学习模式等网络教研模式，线上线下教研相结合，创新“互联网+教研”新模式，实现教研工作最优化。

四、教研工作方法

（十一）听课评课

听课不但要关注教师教学目标的达成、教学重难点突破等要素,更要关注学生的学习过程、学习方式及学科核心素养的落实。评课不能走过场,泛泛而谈;不能只说优点,不说缺点;不能就课论课,要提炼升华。评课应在倾听教师想法的基础上,引导教师建构个人教育思想。

(十二) 主题研讨

主题研讨是围绕确定的主题开展教师间相互交流讨论的一种方式。研讨前要明确主题,确定负责人和参加人员等。讨论中要发扬民主、各抒己见、引发思考,加深教师对问题的理解。在研训教师的指导下,研讨后要形成解决问题的策略方法。

(十三) 课例研究

课例研究是一种课堂行动研究,是对一堂课在课前、课中、课后各种活动进行的研究。课例研究主要是教师围绕一堂课教学活动(包括教学设计、实施与评价等方面)存在的困惑与疑问开展研究。通过对真实课堂的观察与讨论而对教学实践做出分析诊断,引导教师掌握课堂教学的精髓,提高课堂教学质量。

(十四) 案例分析

案例分析必须以问题为中心,以案例为载体,研训教师运用观察与诊断技术,与教师一起深入分析案例,引发教师深入思考与讨论,共同寻求解决问题的策略方法。案例分析通常借助必要的媒体手段(如录像等)呈现教育教学中的经典案例。

（十五）主题讲座

将教育教学中的热点、重点、难点及共性问题进行归纳总结，提炼为培训课程，开展专题培训，切实解决教师专业发展中面临的困惑与问题，提升教师专业研究力。

（十六）学科评优

定期举行学科评优活动，及时发现并积极培育最新教育教学成果。推动教育教学方式尤其是学生学习方式的变革，提高教师专业发展力。

（十七）学科展示研讨

学科研训教师围绕全县教育教学重点工作的推进情况，在全县范围内进行学科研讨活动展示，提供借鉴、研究范例，以提高研训教师的研究意识和成果意识，助推重点工作的深入开展。

五、教研工作制度

（十八）明确岗位职责

中小教部负责研训教师的日常管理。各学段、各学科要制定学年（期）工作计划，研训教师要明确学科教研工作的岗位职责和目标任务，规范工作行为和工作程序，实行学科教研责任制和项目负责制。

（十九）开展工作调研

研训教师应保证每学年深入到全县基层学校（幼儿园）1次，听评课不少于80节。鼓励开展基于证据的调研，在调研中综合

使用定性研究和定量研究相结合的方法，对事实、现象、问题通过观察、访谈、问卷等多种形式获取证据，深入探索有关问题的解决策略。建立研训教师年度调研、质量分析和学科研究成果报告制度，当好教育行政的参谋，为学校 and 教师发展提供服务。

（二十）开展工作指导

研训教师要积极开展跟进式教学指导，注重教学过程的跟进和引领，把课程改革的要求落实到日常教学过程中。充分发挥骨干教师、学科教学基地的作用。学科按照“122”教研模式组织开展的全县性教研活动每学年不少于10次，其中主题化、系列化教研活动不少于6次。每学期开学初应结合课程标准进行教材分析和教法学法指导。

（二十一）建立学科基地

每个学科至少要建立1所学科基地校，每学年深入基地校不少于4次。通过兼课、听课、评课、研讨交流等方式，开展课题研究，研究课题一般三年内完成。开展学科教学实验，总结提炼经验做法，定期开展成果展示推广。充分发挥基地校在学科教学研究和县域教研中的示范引领作用。

（二十二）研究教育评价

加强对教育质量监测的研究与指导，建立符合新课程理念和要求的评价体系，探索并完善综合素质评价和学业质量评价，注重过程性评价，完善课堂观察、分析与评价方法。加强对命题与

成绩反馈的研究，科学运用考试结果，建立数据分析、问题诊断、反馈与指导教学的制度。

（二十三）开展教学评优

加强优秀教师培养，以“三杯赛”为平台，每学年以教研部为单位（小教部在五月份、中教部在十一月份）开展1次主题教学评优活动（学科分布每两年一次）。在学校推荐基础上，组成不少于5人的评审小组进行县级评优，获奖人数原则上控制在参赛人数的90%以内。

（二十四）加强学科工作室建设

结合县域教育教学改革实际及名师作用发挥现状，建设一批有课程领导力、有学科专业影响力、能引领思想、有攻坚克难精神和教师专业化发展团队，催出、多出学科名师，逐步发展成为“名师工作室”。

六、教研工作评估

（二十五）学科评估

研训教师要依据岗位职责对研训工作进行自评。增强档案管理意识，研训教师应及时将工作情况归档，包括学科工作计划、主题化系列化教研活动资料、培训课程和听评课笔记等。注重开展工作研究，提炼工作成果。

（二十六）部门评估

研训教师所在部门要对研训教师教研工作进行过程评价和

终结评价。过程评价主要通过随机抽查教研活动、座谈交流、问卷调查、查阅资料等形式进行。终结评价主要在每年一月份进行，评价内容主要包括教研工作计划、教研实施过程、教研完成情况、教研效果和影响力等。

（二十七）学校评估

县教师进修学校教师教育办公室要定期组织对教研活动进行抽查评估。通过征询服务对象的反馈意见，了解学校对教研活动的满意度，了解教研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并以此作为评价教研质量的重要内容。

七、教研人员管理

（二十八）任职条件

1.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热爱教育事业，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认真履行岗位职责，遵规守纪。具有实事求是的思想作风和科学严谨的工作态度，谦虚谨慎，团结协作。具有终身学习的素养与专业发展的意识。

2. 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具备教育科学理论素养和丰富的教学实践经验。掌握教学规律，能运用科学方法开展工作指导。

3. 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具备教育教学能力、教育科研能力、工作指导能力、组织管理能力和信息技术能力。能熟练使用现代教育技术，达到国家教育技术能力中级以上水平。

（二十九）工作要求

研训教师要坚持正确的教研方向，依法依规组织开展教学研究工作，严格遵守教研工作程序和工作纪律，适应素质教育和课程改革的要求。原则上，研训教师在岗工作满三年，要到学校从事教育教学实践半年。

（三十）自身发展

1. 更新理念。树立终身学习理念，不断反思教育行为，钻研教育理论，更新教育观念。主动拓宽教育视野，坚持专业阅读与写作，持续提高运用现代教学技术工具的能力，努力提高科学与人文素养。

2. 提升素质。积极参加各级各类培训，定期到学校挂职锻炼，跟班授课。开拓专业视野，积极开展工作研究，掌握多种工作方法，不断提高研究能力和教学实践指导能力，形成专业研究成果，提高专业影响力。

（三十一）专兼结合

学科可依据学科教师队伍的规模，在一线教师中确定 1—2 名县级兼职研训教师。兼职研训教师可以协助县级研训教师开展教研活动。

附件：教研活动流程

附件

教研活动方案

为提高教研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规范教研工作的行为方式，提高教研工作质量，制定本教研活动方案。

本方案对教研活动的计划、筹备、实施、总结等工作环节提出规范要求。本方案适用于长海县教师进修学校研训教师组织开展的教研活动。

第一章 教研计划

第一条 调研基层需求。从政策依据、教研趋势和教师等方面进行调研，掌握教师的专业发展现状和教研需求。调研可采用问卷、访谈、座谈、课堂观察和文献研究等方式，发现教师在教育教学中的问题。调研是明确教研目标，确定教研主题的前提。

第二条 明确教研目标。教研活动必须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教研的政策要求，结合县域教育教学实际，依据教师的不同需求，合理选择教研对象，科学确定教研目标。围绕教研目标，有效设计教研活动。科学确定教研目标是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重要环节。

第三条 确定教研主题。对调研结果进行梳理分析，转化为教研课题，并确定年度教研主题。各学科要围绕年度教研主题，

分解细化出系列子课题，作为月份教研活动主题，开展主题化、系列化教研活动。

第四条 制定教研计划。围绕教研主题，整体设计教研计划。主要包括指导对象、教研目标、教研主题、教研内容、教研形式、教研团队、教研时间、教研课时、教研地点、教研管理等。

第五条 报批教研计划。学科教研计划要报请所在部门主管领导审批。原则上，研训教师要在每月末申报下月学科教研活动，由部门主任审阅后递交主管领导审批。对于审批中指出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要及时调整和落实。审批通过的教研计划如有重大调整和变动，须再次报批。教研部门在月末把下月教研活动计划表统一上交教师教育办公室进行发布。

第二章 教研筹备

第六条 细化教研内容。依据教研计划细化具体内容，突出四个要素——课标、教材、教法和学法，着重解决教师在教育教学实践中的共性问题。要综合梳理分析在教研过程中发现的主要问题，基于问题形成研究课题，基于培训需求研发培训课程。年初和年终的教研活动应包括年度计划解读和年度教研总结等。

第七条 组建教研团队。依据教研目标、指导对象、教研内容等要素组建教研团队，要向团队成员详细介绍教研的各项内容和相关要求，为团队成员开展教研工作提供必要培训。团队中，研训教师应占主导地位。对外聘人员的教研内容材料要有预审环

节。

第八条 确定教研形式。根据具体教研内容，选择适合的教研形式。如专题讲座、专题研讨、课例研究、案例分析、学科评优、年会活动、成果展示、远程教研等。

第九条 准备教研资料。要备足备齐各项教研资料。教研资料主要包括活动方案、讲义提纲、音像资料、相关书籍、作业材料、反馈表、签到表等。

第十条 安排教研场地。依据教研人数，选择教研场地。教研场地以保证安全为前提，要有较完备的音响、多媒体等设备。要提前做好相关设备的调试，保障设备顺利运行。要结合教研的具体形式，提前安排好学生、教师的座位等。

第十一条 下发教研通知。以网络、电话等方式下发教研通知。教研活动通知应明确具体，要写明教研主题、教研对象、教研时间、教研地点、教研形式、教研师资、教研课时等内容。

第十二条 做好活动预案。教研活动前，应做好外聘专家不能到位、相关设备出现故障、停电等突发事件的解决预案。当出现此类事件时要能够有效应对。

第三章 教研实施

第十三条 组织签名报到。教研活动实行签到制度，确保教研活动参加人数。对无故未参加教研活动的参研教师，应做好记录，并定期反馈给相关学校。

第十四条 实施教研计划。教研团队要依照教研计划开展教研活动。非研训教师主讲的教研活动，应由研训教师主持，介绍教研主题和活动程序，教研活动结束前要对教研活动进行总结，处理好预设和生成的关系。

第十五条 管理教研过程。对教研过程中的出勤情况、设施设备、材料资源、教研效果等进行全面管理。对教研过程中出现的突发事件和临时性变化，要及时应对，妥善处理。

第四章 教研总结

第十六条 了解教研效果。教研工作后，要通过教师的满意度调查、网上跟帖、座谈发言或教研感言等途径了解教研效果。倡导使用信息技术手段。

第十七条 反思教研成效。每次教研活动结束后，要及时对教研的计划、筹备、实施等环节进行自我反思，总结经验，发现不足，明确改进方向。每年年底或新一年年初对上一年教研活动情况进行全面总结。倡导研训教师撰写教研活动案例，通过案例撰写，理性地反思和提炼经验。

第十八条 整理档案材料。教研活动结束后要及时整理教研材料，并按规定时间和格式及时交到教师教育办公室。研训教师要留存教研活动的过程性资料。过程性资料包括讲义、照片、签到表、反馈表等。

第十九条 撰写宣传报道。按照要求及时撰写教研活动宣传

报道，在教研活动结束后一周内将报道上交审核，并上传到长海教育网。也可以通过报纸、电视等媒体进行宣传报道。

第二十条 综合教研考评。教研活动结束后，研训教师要对教研活动进行总结反思、开展自评，并将相关资料及时归档。